南方润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年08月27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8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南方润元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2021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7月20日	
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0,079,156.22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方润元纯债A/B类	南方润元纯债C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02108	20211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7,460,502.32份	62,618,653.90份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揭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下,可简称为“南方润元”。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密切关注经济运行趋势,把握领先指标,预测未来走势,深入分析国家推行的财政与货币政策对未来宏观经济运行以及投资环境的影响。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基准利率水平,预测债券类、货币类等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水平,结合各类别资产的波动性以及流动性状况分析,做出最佳的资产配置及风险控制。 2.债券投资策略 首先根据宏观经济分析、资金面动向分析和投资人行为分析判断未来利率期限结构变化。并充分考虑组合的流动性管理的实际情况,配置债券组合的久期;其次,结合信用分析、流动性分析、税收分析等确定债券组合的类属配置;再次,在上述基础上利用债券定价技术,进行个券选择,选择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在具体投资操作中,采用骑乘操作、放大操作、换券操作等灵活多样的操作方式,获取超额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常克川	田青
	联系电话	0755-82763888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manager@southernfund.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010-67595096
传真		0755-82763889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nf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年01月01日-2018年06月30日)	
	南方润元纯债A/B类	南方润元纯债C类
本期已实现收益	311,012.08	73,330.21
本期利润	3,593,967.78	1,895,847.1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87	0.027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45%	2.2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8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719	0.144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2,592,982.34	74,263,384.6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14	1.18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南方润元纯债A/B类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50%	0.07%	0.67%	0.06%	-0.17%	0.01%
过去三个月	0.83%	0.08%	2.16%	0.10%	-1.33%	-0.02%
过去六个月	2.45%	0.07%	4.35%	0.08%	-1.90%	-0.01%
过去一年	1.17%	0.08%	4.21%	0.07%	-3.04%	0.01%
过去三年	8.30%	0.13%	11.80%	0.08%	-3.50%	0.0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4.86%	0.14%	26.36%	0.09%	-1.50%	0.05%

南方润元纯债C类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42%	0.07%	0.67%	0.06%	-0.25%	0.01%
过去三个月	0.76%	0.08%	2.16%	0.10%	-1.40%	-0.02%
过去六个月	2.24%	0.07%	4.35%	0.08%	-2.11%	-0.01%
过去一年	0.76%	0.07%	4.21%	0.07%	-3.45%	0.00%
过去三年	6.94%	0.12%	11.80%	0.08%	-4.86%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2.00%	0.14%	26.36%	0.09%	-4.36%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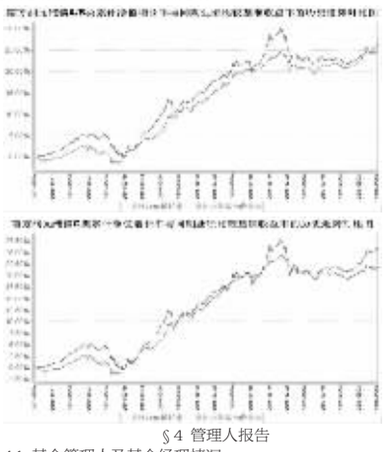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1998年3月6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批规范的基金管理公司正式成立,成为我国“新基金时代”的起始标志。

2018年1月,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3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5%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目前,公司在北京、上海、合肥、成都、深圳等地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深圳前海设有子公司——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子公司)和南方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子公司)。其中,南方东英是境内基金公司获批成立的第一家境外分支机构。

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不含子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近7,800亿元,旗下管理167只开放式基金,多个全国社保、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和专户理财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金凌志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年7月28日	-	10	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就职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长盛基金、嘉实基金,历任项目经理、信用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投资经理。2017年5月加入南方基金;2017年7月至今,任南方润元、南方荣知、南方纯元基金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南方卓利基金经理;2018年2月至今,任南方和利基金经理;2018年3月至今,任南方驼利、南方浙利基金经理。
杜才超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年12月9日	2018年2月2日	5	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2年7月加入南方基金,历任债券交易员、债券研究员、信用分析师,2016年3月至2016年12月,任南方润元、南方稳利、南方多利、南方金利的基金经理助理,2016年12月至2018年2月,任南方润元、南方稳利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南方丰元、南方宣利基金经理。
王景明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8年5月17日	-	3	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4年7月加入南方基金,任固定收益研究部宏观研究员、信用研究员。2018年5月至今,任南方润元基金经理助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南方润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公司每季度对旗下组合进行股票和债券的同向交易价差专项分析。本报告期内,两两组合间单日、3日、5日时间窗口内同向交易买入溢价率均值或卖出溢价率均值显著不为0的情况不存在,并且交易占优比也没有明显异常,未发现不公平对待各组合或组合间相互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经济有所回落,1-6月工业增加值累计同比增长6.7%,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增长6.0%,投资数据较去年显著回落,基建投资下滑是主要拖累项,1-6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同比增长9.4%,较去年有下台阶的迹象。通胀方面,由于食品价格低迷,CPI在一季度短暂冲高后,6月末同比增速已经回落至1.9%,PPI上半年先下后上,受到油价和基数效应的带动,6月同比增速回升至4.7%。金融数据方面,M2增速依然偏低,信用紧缩环境下信用创造存在较大阻碍,信贷规模较去年同期有一定增长,不过由于非标收缩幅度更大,导致社融整体出现明显下滑。 美联储上半年加息两次,同时上调了今年的经济增速和今明两年的通胀预测,欧央行维持三大利率不变。国内央行在二季度两次降准,且二季度美联储加息后央行并未跟随调整,货币政策转向中性偏松。上半年美元指数上涨2.45%,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贬值824个基点。 市场层面,上半年利率债收益率大幅下行,1年国债、1年国开收益率分别下行63BP、100BP,10年国债、10年国开收益率分别下行41BP、57BP,利率曲线陡峭化下移。信用债整体表现弱于同期限国开债,中票表现好于城投,AAA表现好于AA,3年期表现好于5年。 投资运作上,组合在上半年适当拉长久期,增配了3年以内高等级信用债,并在债券市场情绪良好的时机减持了等级较低的信用债,持仓的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较好享受了市场收益率快速下行的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南方润元A/B级基金净值增长率为2.4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4.35%;南方润元C级基金净值增长率为2.2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4.3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预计下半年经济将弱于上半年,基本面下行的压力仍未缓解。随着去杠杆带来的基本面风险提升,叠加外部局势的不稳定,货币政策已经出现了转向,但资管新规细则仍未落地,债券市场配置力量依然偏弱,且主要集中在高等级和中短端。利率债方面,短期行情或有反复,中长期看,利率下行的基础依然存在,需要等待短端的进一步下行打开长端下行的空间。信用债方面,融资环境的收紧和资管新规的落地对低等级信用债造成了较大冲击,信用利差走扩的压力较大,下半年需密切关注民企、城投平台等在本轮紧信用环境中受冲击最明显的领域,加强对持仓债券的跟踪和梳理,严防信用风险。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已制定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基金估值的程序和技术;建立了估值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副总经理、督察长、权益研究部总经理、指数投资部总经理、现金投资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及运作保障部总经理等。本基金管理人使用可靠的估值业务系统,估值人员熟悉各类投资品种的估值原则和具体估值程序。估值流程中包含风险监测、控制和报告机制。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由于本基金A/B类及H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当投资人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可将投资人的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单位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本基金每类基金份额的收益每年最多分配12次,每类基金份额的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2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则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本基金A/B类和C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单位净值自动转为对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A/B类和C类基金份额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目前本基金H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方式仅为现金分红;如未来条件允许,本基金H类基金份额可增加红利再投资的收益分配方式供H类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该项调整须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后实施,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增加红利再投资的收益分配后,如H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未选择,本基金H类基金份额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红利发放日距离收益分配基准日(即可供分配利润计算截止日)的时间不得超过15个工作日;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一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根据上述分配原则,本报告期内未有收益分配事项。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南方润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0,980,790.41	196,896.55
结算备付金	2,859,235.84	2,459,927.31
存出保证金	19,120.36	23,514.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317,782.40	317,643,704.4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62,325,782.40	312,637,204.4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2,992,000.00	5,006,500.00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922,346.61	10,595,825.92
应收利息	5,252,877.96	8,927,106.1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22,032.47	48,273.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85,474,186.05	339,895,248.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6,109,523.33	89,568,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1,493,255.22	9,725,159.72
应付赎回款	592,227.56	1,056,614.83
应付管理人报酬	116,813.27	135,436.00
应付托管费	35,942.53	41,672.62
应付销售服务费	24,517.87	28,152.99
应付交易费用	12,685.68	9,115.25
应交税费	23,646.59	-
应付利息	29,802.56	-6,694.72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79,404.43	381,461.78
负债合计	68,617,819.04	100,938,918.4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80,079,156.22	203,138,020.34
未分配利润	36,777,210.79	35,818,309.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6,856,367.01	238,956,329.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5,474,186.05	339,895,248.27

注: 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基金份额总额180,079,156.22份,其中南方润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B类基金份额 117,460,502.32份,基金份额净值为1.214元;南方润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62,618,653.90份,基金份额净值为1.186元;无南方润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H类基金份额。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南方润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6月30日
一、收入	7,848,236.38	9,974,255.24
1.利息收入	7,071,984.08	36,867,955.6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2,788.03	359,295.60
债券利息收入	6,958,504.82	36,392,423.6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80,691.2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116,236.43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364,053.37	-38,626,896.7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4,364,053.37	-38,626,896.7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05,472.61	11,413,153.5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4,833.06	320,042.75
减:二、费用	2,358,421.48	12,453,739.23
1. 管理人报酬	752,259.52	3,962,876.50
2. 托管费	231,464.46	1,219,346.67
3. 销售服务费	163,355.31	667,449.03
4. 交易费用	8,950.00	15,025.47
5. 利息支出	972,744.85	6,345,354.3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972,744.85	6,345,354.36
6. 税金及附加	21,091.45	-
7. 其他费用	208,555.89	243,687.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89,814.90	-2,479,483.9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89,814.90	-2,479,483.99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南方润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3,138,020.34	35,818,309.46	238,956,329.8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489,814.90	5,489,814.9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3,058,864.12	-4,530,913.57	-27,589,777.6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1,716,633.01	17,923,530.55	109,640,163.56
2.基金赎回款	-114,775,497.13	-22,454,444.12	-137,229,941.2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0,079,156.22	36,777,210.79	216,856,367.0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65,630,921.43	307,028,503.73	1,872,659,425.1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479,483.99	-2,479,483.9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06,045,641.13	-154,881,047.53	-960,926,688.6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55,583,177.01	68,507,038.13	424,090,215.14
2.基金赎回款	-1,161,628,818.14	-223,388,085.66	-1,385,016,903.8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59,585,280.30	149,667,972.21	909,253,252.5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杨小松	徐超	徐超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完全一致。

6.4.2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3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b)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d)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4 关联方关系

6.4.4.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4.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 1.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公司名称由“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权结构等事项未发生变化,并已于2018年1月4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相应变更登记手续。

6.4.5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5.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5.1.1 股票交易

注:无。

6.4.5.1.2 权证交易

注:无。

6.4.5.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159.35	13.05	-745.25	12.69
兴业证券	-1,061.47	86.95	-4,339.98	73.92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124.10	13.47	-124.10	13.47
兴业证券	-639.09	69.34	-639.09	69.34

注: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6.4.5.2 关联方报酬

6.4.5.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752,259.52	3,962,876.5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33,474.03	366,515.55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65% / 当年天数。

6.4.5.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31,464.46	1,219,346.6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0% / 当年天数。

6.4.5.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南方润元纯债A/B类	南方润元纯债C类	合计
中国建设银行	-	26,603.60	26,603.60
南方基金	-	66,209.49	66,209.49
华泰证券	-	1,218.03	1,218.03
兴业证券	-	-	-
合计	-	94,031.12	94,031.12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南方润元纯债A/B类	南方润元纯债C类	合计
中国建设银行	-	46,180.78	46,180.78
南方基金	-	400,807.36	400,807.36
华泰证券	-	1,765.74	1,765.74
兴业证券	-	342.00	342.00
合计	-	449,095.88	449,095.88

注: 支付销售机构的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0.40%的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向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发送划付指令, 经中国建设银行复核后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各销售机构。A/B类基金份额、H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 X 0.40% / 当年天数。

6.4.5.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无。

6.4.5.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5.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6.4.5.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6.4.5.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 至 2018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80,790.41	8,064.07	21,079,760.51	45,206.76

注:本基金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的银行存款,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6.4.5.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无。

6.4.5.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注:无。

6.4.6 期末(2018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6.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无。

6.4.6.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无。

6.4.6.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6.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8年0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51,109,523.33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抵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011800053	18碧安SCP001	2018-07-05	100.56	100,000	10,056,000.00
011800764	18灵山SCP001	2018-07-05	100.12	15,000	1,501,800.00
101760039	17湘潭城投MTN002	2018-07-05	99.48	100,000	9,948,000.00
101800235	18天富MTN001	2018-07-05	98.96	100,000	9,896,000.00
101800353	18华闻传媒MTN001	2018-07-03	99.91	10,000	999,100.00
111810244	18兴业银行CD244	2018-07-03	99.03	200,000	19,806,000.00
合计				525,000	52,206,900.00

6.4.6.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15,000,000.00元,于2018年7月2日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7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65,317,782.40	92.94
	其中:债券	262,325,782.40	91.89
	资产支持证券	2,992,000.00	1.05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840,026.25	4.85
8	其他各项资产	6,316,377.40	2.21
	合计	285,474,186.05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注:无。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注:无。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注:无。

7